



2015年上海淀山湖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〇一七年四月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经营和财务状况，投资者应当到中国债券信息网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截至 2016 年末，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且尚未全部兑付的公司债券信息如下：

债券简称 (上交所)	债券简称 (银行间)	债券代码 (上交所)	债券代码 (银行间)	债券代码	公司债券上市或 转让的交易场所
15 淀山湖债	15 淀山湖	127092	1580031	1580031	银行间市场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16 年末，公司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末)	2015 年 (末)	本年 (末) 比上 年 (末) 增减
总资产	1,443,845.36	1,331,332.95	8.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718,390.13	647,643.13	10.92%
营业收入	213,963.00	269,850.13	-20.7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68,652.38	106,868.25	-35.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102,579.43	35,933.33	185.47%
资产负债率	50.24%	51.35%	-2.1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51	0.72	-28.75%
利息保障倍数	5.56	5.07	9.68%

1、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2、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四、重大事项

(一) 报告期内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二）报告期内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破产重整的相关事项。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四）报告期内其他重大事项情况

序号	重大事项	是否发生	进展及影响
1	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否	
2	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是	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2016年6月29日出具的《上海淀山湖新城发展有限公司2016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将本期债券的债项信用等级由AA调升至AA+。
3	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否	
4	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否	
5	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否	
6	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否	
7	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否	
8	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否	
9	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否	
10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否	
11	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否	

12	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否	
13	其他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否	

（本页无正文，仅为《2015 年上海淀山湖新城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之盖章页）

上海淀山湖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8日

